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6
十二、其他说明.....	36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6
(二) 其他.....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 镇党委履行《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规定的各项职责，其主要职能是：

-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指示，研究提出本区域经济发展中重大问题的意见、建议；
- 2、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支持和保障村民委员会开展自治活动、直接行使民主权利；
- 3、领导本区域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4、抓好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
- 5、加强和改善对人大、政府的领导和协调，支持他们依法行使职权；加强对工会、共青团、妇联、武装部等组织的领导，及时研究讨论群团组织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支持他们根据各自特点开展活动，充分发挥其作用。
- 6、承办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镇政府履行地方组织法规定的各项职权，其主要职能是：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及本级党委、人民代表大会的规定。
- 2、搞好农田水利、农业综合开发、科教文卫、人口和计划生育、体育、民政、安全、村镇规划建设、扶贫开发、劳动保障和社会稳定等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
- 3、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营造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国有资产、集体财产和各种经济组织及公民的合法权益；
- 4、促进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突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创造良好环境，大力发展地区经济，努力提高本地区经济实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 5、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群众教育，搞好本地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司法行政工作；依法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
- 6、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南岭镇人民政府办事机构主要设有：镇人大、镇纪检、镇人民武装部、党政办公室、团委、妇联、综治办、扶贫办、财政所、民政办、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农科站、水管站、林业站、应急管理办、环保站、环卫站、退役军人工作站、司法所、行政执法队等。现有在职人员95人。2024年财政预算安排3551.3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413.7119万元，专项支出预算2137.6191万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8.14	108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6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34	20.34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	5.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7	199.3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600.00	16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9.61	449.6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51.33	本年支出合计	3551.33	3551.3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551.33	支出总计	3551.33	3551.33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551.33	1951.33	16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8.14	1088.14					
20101	人大事务	7.26	7.26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26	7.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88	1080.88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5.85	1025.8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03	55.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4	20.34					
20402	公安	9.84	9.8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	9.84					
20406	司法	10.50	10.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50	10.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	5.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5.38	5.38					
2070109	群众文化	5.38	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7	19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7	19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5	2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5	11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7	5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7	60.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8	25.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0	21.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00.00		16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9.61	449.61					
21301	农业农村	118.00	11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8.00	118.00					
21303	水利	75.61	75.6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5.61	75.6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6.00	25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6.00	2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51.33	1413.71	2137.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8.14	1025.85	62.29
20101	人大事务	7.26		7.26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26		7.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88	1025.85	55.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5.85	1025.8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03		55.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4		20.34
20402	公安	9.84		9.8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		9.84
20406	司法	10.50		10.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50		10.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		5.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5.38		5.38
2070109	群众文化	5.38		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7	19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7	19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5	2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5	11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7	5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7	60.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8	25.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0	21.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00.00		16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9.61		449.61
21301	农业农村	118.00		11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8.00		118.00
21303	水利	75.61		75.6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5.61		75.6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6.00		25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6.00		2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8.14	108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6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34	20.3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	5.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7	199.3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600.00		16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9.61	449.6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51.33	本年支出合计	3551.33	1951.33	160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551.33	支出总计	3551.33	1951.33	1600.0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1.33	1413.71	537.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8.14	1025.85	62.29
20101	人大事务	7.26		7.26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26		7.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0.88	1025.85	55.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5.85	1025.8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03		55.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4		20.34
20402	公安	9.84		9.8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84		9.84
20406	司法	10.50		10.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50		10.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		5.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5.38		5.38
2070109	群众文化	5.38		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7	19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37	19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5	2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5	11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7	5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	60.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7	60.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8	25.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0	21.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49.61		449.61
21301	农业农村	118.00		11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8.00		118.00
21303	水利	75.61		75.6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5.61		75.6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6.00		25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6.00		2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2	12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2	12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13.71	1284.42	129.29
工资福利支出		1250.78	1250.7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3.44	343.4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3.46	233.46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82.68	82.6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35.76	235.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3.35	113.3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6.67	56.6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8.37	38.3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71	17.7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8	1.18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28.12	128.1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3	0.0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77		110.7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0.48		20.48
电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64		4.6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3.54		13.5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4.11		64.1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4	33.6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9.35	29.35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0	4.0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资本性支出		18.52		18.52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8.52		18.52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00.00
103	非税收入	160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0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0.0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00.00		16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00.00		1600.00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0	7.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合计	7.00	7.0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29.29	129.29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129.29	129.29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2137.62	537.62	1600.00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2137.62	537.62	1600.00			
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专项经费	10.50	10.50				
村级管理费用	256.00	256.00				
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工作经费	9.84	9.84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三保）	1.50	1.50				
武装工作经费	1.00	1.00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	3.68	3.68				
南太行本草种植基地基础配套设施项目	100.00		100.00			
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	1500.00		1500.00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三保）	0.20	0.20				
乡镇运转税费改革补助经费	118.00	118.00				
遗属补助经费	4.03	4.03				
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经费	7.26	7.26				
南岭镇河道修复工程	75.61	75.61				
2023年工作经费	50.00	5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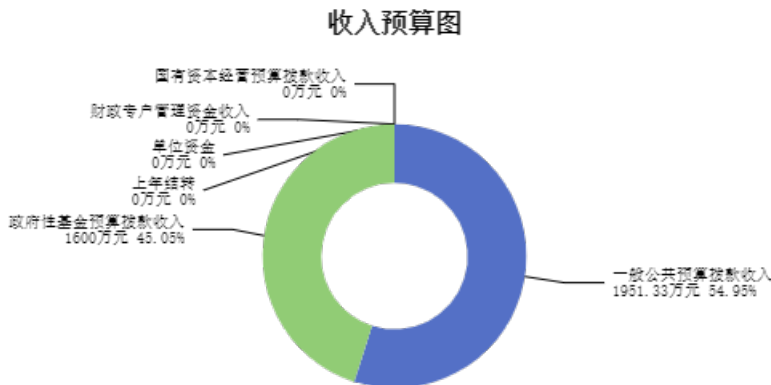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3,551.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551.3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974.90万元，增长37.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30名大学生村官，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此外新增“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项目资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551.3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551.3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974.90万元，增长37.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30名大学生村官，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此外新增“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项目资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3,551.3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51.33万元，占54.9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600.00万元，占45.0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3551.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3.71万元，占39.81%；项目支出2137.62万元，占60.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551.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51.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6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551.3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88.1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0.34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9.3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37万元、城乡

社区支出1,600.00万元、农林水支出449.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8.1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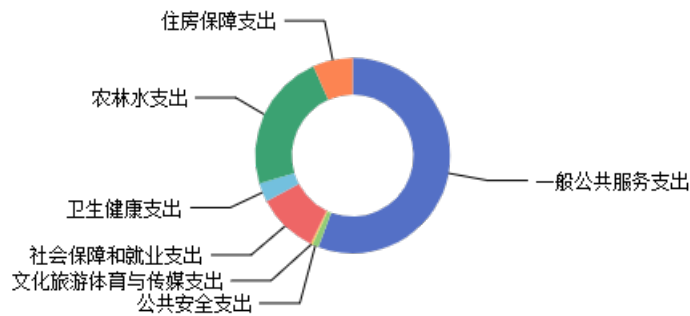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1.33万元,比上年减少299.36万元,下降13.3%。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1.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8.14万元,占55.76%;公共安全支出20.34万元,占1.0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8万元,占0.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9.37万元,占10.22%;卫生健康支出60.37万元,占3.09%;农林水支出449.61万元,占23.04%;住房保障支出128.12万元,占6.57%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413.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84.4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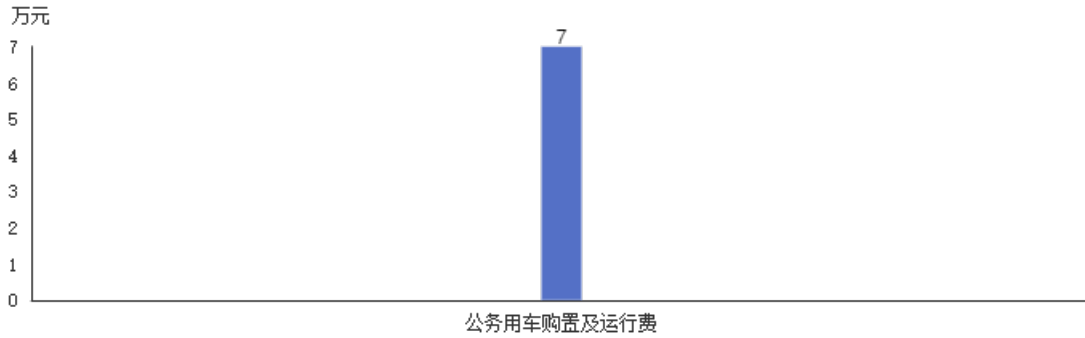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129.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7.00万元比2023年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缩减。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9.2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2.56万元，增长49.07%，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大学生村官30人，运行经费随之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4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137.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137.62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137.6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4个，共计金额2,137.6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54.9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1,882.72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4个，涉及项目金额2,137.6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254.9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项目金额1,882.72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南岭镇地处山区,无收入来源,办公经费及全镇各项事业推进所需资金依靠财政解决,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解决我镇机关正常运转所需公用经费不足问题,其中:办公费2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日杂、水电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支出;伙食费30万元,用于机关140余人日常生活伙食支出。					
立项依据		南政字【2023】82号南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解决2023年相关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维持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 2、确保我镇各项事业的有序推进,促进南岭镇的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党政办根据我镇实际情况进行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1、办公费等按实际支出情况支付,采取报销制度,全年常态化开展; 2、伙食费根据实际发生按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办公费及伙食费支付,维持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确保我镇各项事业的有序推进,促进南岭镇的发展。		全年完成办公费及伙食费支付,维持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确保我镇各项事业的有序推进,促进南岭镇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办公用品充足率	≥90%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办公用品	≥90%
			伙食费补助人数	≥100人		伙食费补助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伙食费支出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伙食费支出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伙食费补助标准	12元/天/人	成本指标	伙食费补助标准	12元/天/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促进我镇各项事业正常发	促进		促进我镇各项事业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60844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岭镇河道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6,055		年度资金总额:	756,0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0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05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汛期,我镇经历强降雨,造成河道不同程度水毁。该项目资金将用于南岭镇东沟村等6村河道治理工程,其中泽州县南岭镇东沟村河道修复工程102米,补助金额82585.34元;泽州县南岭镇北岭村塔塔坡河道井修复、管道清淤工程102米,补助金额29839.31元;泽州县南岭镇红卫村后河自然村河道维修工程1200米,补助金额219205.86元;泽州县南岭镇武城村河湾底行洪改造200米,补助金额91126.9元;泽州县南岭镇陈李河村疏通河道工程1500米,补助金额188691.61元;泽州县南岭镇李沟村河道清理维护工程800米,补助金额144272.2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水务局便笺《泽州县河道水毁修复项目进展情况说明》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汛期,我镇经历强降雨,造成河道不同程度水毁,严重阻碍社会进步和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充分发挥河道治理工程在生态乡村建设、实现乡村振兴中的基础作用,改善生态环境、提高人居环境质量和乡村总体形象,对河道进行治理已势在必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由镇党委、政府依据县财政局出具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进行牵头审核,镇财政所对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已于2022年8月底完工,并经过县水务局验收,县财政局评审,出具了工程结算评审报告。该项目资金将于2024年12月底前按照县财政局出具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一次性支付于补助对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南岭镇东沟村等6村河道治理工程,充分发挥河道治理工程在生态乡村建设、实现乡村振兴中的基础作用,改善生态环境、提高人居环境质量和乡村总体形象。			完成南岭镇东沟村等6村河道治理工程,充分发挥河道治理工程在生态乡村建设、实现乡村振兴中的基础作用,改善生态环境、提高人居环境质量和乡村总体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东沟村河道修复长度	102米	数量指标		东沟村河道修复长度	102米
			南岭镇北岭村塔塔坡河道	102米			南岭镇北岭村塔塔坡河道井修复	102米
			红卫村后河自然村河道维修	1200米			红卫村后河自然村河道维修长度	1200米
			武城村河湾底行洪改造	200米			武城村河湾底行洪改造长度	200米
			南岭镇陈李河村疏通河道	1500米			南岭镇陈李河村疏通河道长度	1500米
			李沟村河道清理维护长度	800米			李沟村河道清理维护长度	8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验收	合格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验收	合格
			项目完工时间	2022年8月底前			项目完工时间	2022年8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东沟村河道修复投资额	82585.34元	成本指标		东沟村河道修复投资额	82585.34元
			李沟村河道清理维护投资	144272.2元			李沟村河道清理维护投资额	144272.2元
			武城村河湾底行洪改造投资	91126.9元			武城村河湾底行洪改造投资额	91126.9元
			红卫村后河自然村河道维修	219205.86元			红卫村后河自然村河道维修投资	219205.86元
南岭镇北岭村塔塔坡河道井修复			29839.31元	南岭镇北岭村塔塔坡河道井修复			29839.31元	
南岭镇陈李河村疏通河道			188691.61元	南岭镇陈李河村疏通河道投资额			188691.6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明显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明显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生态修复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生态修复度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011505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336		年度资金总额:		40,3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336		市县(区)财政资		40,3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3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其中1名遗属补助为1292元/月,2名遗属补助为568元/月;取暖费2名为3920元/人,1名为3360元/人。							
立项依据		泽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遗属补助经费的通知》(泽财预【2023】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将严格执行相关政策规定,对该项目资金使用方面,我们做到专款专用,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符合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均按照审批标准按年一次性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遗属补助的发放,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完成遗属补助的发放,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	3人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	100%	
		质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	2023年12月	
			发放取暖费时间	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	568元/人/月、1292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元/人/月、1292元/人/月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3920元/人/年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3920元/人/年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年、392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616194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运转税费改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乡镇差额事业编制人员、聘用人员较多,存在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严重短缺问题。该项目经费1180000元主要用于:1、机关办公费、水费、电费日常支出280000元;2、政府差额事业编制人员、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9000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预[2020]82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度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确保机关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能够正常发放,社会保险能够足额缴纳;2、维持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3、保证各村及养老院、学校、卫生院等公益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由镇党委、政府牵头审核,镇党委办及镇财政所根据人员及公用实际发生情况进行实报实销,镇财政所对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完成机关差额事业人员等52人的工资福利发放和社会保险的足额缴纳;全年保证机关、各村及养老院、学校、卫生院等公益单位公用经费正常报销,保障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机关差额事业人员等52人的工资福利发放和社会保险的足额缴纳,保证机关、各村及养老院、学校、卫生院等公益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政府办事效率。				保证机关差额事业人员等52人的工资福利发放和社会保险的足额缴纳,保证机关、各村及养老院、学校、卫生院等公益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政府办事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50人	
			工资福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达标率	100%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标准	≤50000元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日常办公费成本		≤28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615593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600		年度资金总额:	7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是为深入贯彻省委、市委推进县乡人大建设会议精神,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加快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专项列支的经费。本项经费72600元主要用于对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参照相关规定发放依法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人大代表培训调研支出、人大代表活动室的日常维护维修以及其他保障人大代表履职和开展日常活动的开支					
立项依据		中共泽州县委转发《中共泽州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推进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泽发【2017】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施人大工作经费项目可以有效发挥人大代表监督、为群众办实事等作用,为更好开展人大相关工作提供资金支持,同时对尊重人大的法律地位,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履职非常有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人大根据根据自身情况,结合全县中心工作和本乡镇工作要点、制定活动计划、明确活动内容、规范活动形式,负责资金的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政府机关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对参加春季、冬季2次人代会的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全年常态化保证镇人大代表履职和开展日常活动的开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可以高质量按时召开,保障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依法享受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提高人大代表履职尽责积极性,有效发挥人大代表监督、为群众办实事等作用。		保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可以高质量高效按时召开,保障无固定工资收入的乡镇人大代表依法享受履职期间的误工补贴,提高人大代表履职尽责积极性,有效发挥人大代表监督、为群众办实事等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代表活动人数	62人	数量指标	保障代表活动人数	62人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次数	2次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完成率	100%		人民代表大会举行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误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误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人代会召开时间	春季、冬季		人代会召开时间	春季、冬季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误工补贴标准	50元/天/人	成本指标	误工补贴标准	50元/天/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大代表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大代表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711014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管理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村级管理费用是国家为减轻农村村级组织运行负担,保障农村工作可以顺利推进而下拨的一项资金。我镇村级管理费3520000元主要用于:1、本镇32个行政村32名“两委”主干报酬的发放;2、本镇32个行政村党支部和村委日常运转、公共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农村社会管理生活服务等费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报刊费、维修费、水电费、活动费等费用。						
立项依据		晋财预[2020]52号山西省财政厅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关于转发《财政部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建立正常增长机制、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镇农村村级集体收入极为薄弱,村级管理费是解决我镇村级组织运行经费的主要来源;1、有利于维持农村村级组织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证村级组织为人民服务的水平;2、有利于保障村“两委”主干报酬的足额发放,提高村干部为民服务的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村级管理费用分配管理工作由镇党委、政府牵头审核,镇财政所和三资管理中心协调负责拨付、发放到位。发放过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完善好手续之后再行发放。具体为:1、严格按照镇级资金考核制度发放,出台相应的配套考核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2、建立村级支部书记和会计考核制度,建立两委成员考核制度。3、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足额用于村级管理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完成村干部工资报酬发放;2023年12月完成村级办公费、报刊费等相关经费的下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本镇32个行政村32名“两委”主干报酬的发放及村级日常运转、公共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农村社会管理生活服务等费用支出。确保农村基层工作正常运行,进一步增强村干部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他们的引领作用,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推进我镇经济社会全面改革创新、协调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行政村数	32个	数量指标	补贴行政村数	32个	
			各行政村订阅报刊份数	≥32份		各行政村订阅报刊份数	≥32份	
			村主干报酬发放人数	32人		村主干报酬发放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报刊征订工作达标率	100%		报刊征订工作达标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报刊征订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报刊征订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一肩挑”村主干工资报酬标准	≤70000元		成本指标	“一肩挑”村主干工资报酬标准	≤70000元
	报刊费支出数	≤250000元	报刊费支出数	≤250000元				
	村级办公经费拨付标准	≤90000元	村级办公经费拨付标准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	助力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	助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村干部工作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村干部工作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村干部工作效率	提高	村民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村干部满意度	≥90%		村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516235 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604,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13,952,00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6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泽州县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工程,位于泽州县南岭镇李寨村西南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安置用房8栋17555.82平方米、社区配套服务用房1栋377.5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1栋1000平方米及室外绿化、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该项目已于2023年开工,工程总投资7660.4万元,已完成投资1500万元,完成了“三通一平”,1-4#楼基础开挖,2#、4#楼钻探工程。本年度申请资金1500万元将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工程进度全部用于该项目工程款支付。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南岭镇地质灾害搬迁安置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泽行审发【2023】9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7月11日的强降雨造成罗泉村道路冲毁,供电中断,房屋损毁,已不适合居住,需整村搬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由镇党委、政府牵头审核,镇党政办及镇财政所根据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拨付,镇财政所对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底前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新建安置用房、商业用房、党群服务中心及室外绿化、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建设,解决罗泉村的重建安置问题,尽快落实好搬迁安置工作,同时做好相关水电气暖等基础设施配套和群众思想稳控工作。				完成新建安置用房、商业用房、党群服务中心及室外绿化、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建设,解决罗泉村的重建安置问题,尽快落实好搬迁安置工作,同时做好相关水电气暖等基础设施配套和群众思想稳控工作。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受灾居民户数	198户	数量指标	安置受灾居民户数	198户
			工程总建筑面积	19058.91平方米		工程总建筑面积	19058.91平方米
			新建安置用房栋数	8栋		新建安置用房栋数	8栋
			社区配套服务用房面积	377.5平方米		社区配套服务用房面积	377.5平方米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面积	1000平方米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面积	1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竣工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项目竣工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建安工程费用	建安工程费用	5944.07万元	建安工程费用	5944.07万元	
			预备费	364.78万元	预备费	364.78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2.53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2.53万元	
	设备购置费	299万元	设备购置费	29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罗泉村居民住房和生活问题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罗泉村居民住房和生活问题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5374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太行本草种植基地基础配套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75,8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7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山西本草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建设,预计建设期2023-2024年两年,建设内容为南太行本草园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285.36平方米、公共卫生间64.26平方米、基地边界铁艺围墙1140米。该项目已于2023年开工,项目总投资647.58万元,2023年已完成投资400万元,已完成围墙修筑、公共卫生间主体建设。本年度申请资金100万元,其中用于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62万余元,修筑围墙及公共卫生间工程28万余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南太行本草种植基地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批复》(泽行审发【2023】1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将提供较多就业岗位,同时促进产业规模化,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当地发展中药材产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由镇党委、政府牵头审核,镇党政办及镇财政所根据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拨付,镇财政所对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二季度: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相关设备购置到位;第三、四季度:围墙、厕所主体结构完工,厕所装修并投入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285.36平方米、公共卫生间64.26平方米、基地边界铁艺围墙1140米建设,通过基础设施建设,为中药材产业规模化奠定基础,促进就业,推动片区中药材产业发展。			完成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285.36平方米、公共卫生间64.26平方米、基地边界铁艺围墙1140米建设,通过基础设施建设,为中药材产业规模化奠定基础,促进就业,推动片区中药材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	285.36平方米	数量指标	消防水池及消防	285.36平方米
			公共卫生间建设面积	64.26平方米		公共卫生间建设	64.26平方米
			基地边界铁艺围墙	1140米		基地边界铁艺围	1140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建设	≤100万元	成本指标	消防水池及消防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当地中药材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5223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7-泽州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400		年度资金总额:		98,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山西省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山西省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建设及运行指导意见》要求,切实发挥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作用,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实现“两站两员”办公机构、场所、人员、经费“四落实”,结合我镇实际,此项工作经费将用于我镇1名乡镇管理员全年21600元和32个劝导员每人每年2400元,共计98400元的工资发放							
立项依据		泽州县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关于申请解决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工作经费的请示》(泽县交安办【20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21〕88号)和山西省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山西省农村交通安全“两站两员”建设及运行指导意见》(晋交安〔2019〕10号)文件要求,严格落实乡镇政府的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发挥“两站两员”在农村交通安全劝导中的重要作用,有效遏制农村地区农用车辆违法载人现象突出、道路交通事故频发等问题,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由镇党委、政府牵头审核,镇交通部门及镇财政所根据人员实际到岗工作情况发放工资报酬,镇财政所对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两站两员”工作职能,全年重要节假日、学生上下学高峰、农村赶集日、农忙时节等时段必须上岗,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劝阻,12月底前将我镇1名乡镇管理员和32个劝导员全年的工资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我镇1名乡镇管理员和32个劝导员全年的工资发放,严格落实乡镇政府的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发挥“两站两员”在农村交通安全劝导中的重要作用。				保证我镇1名乡镇管理员和32个劝导员全年的工资发放,严格落实乡镇政府的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发挥“两站两员”在农村交通安全劝导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站两员”工资发放人	33人	数量指标	“两站两员”工	33人		
			涉及村数	32个		涉及村数	32个		
		质量指标	“两站两员”工资发放达	100%	质量指标	“两站两员”工	100%		
		时效指标	“两站两员”工资发放时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两站两员”工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乡镇管理员工资发放标准	1800元/月	成本指标	乡镇管理员工资	1800元/月		
		劝导员工资发放标准	200元/月	劝导员工资发放		2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农村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站两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站两员”满	≥90%			
		群众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709183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8-泽州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有关工作要求,为切实推动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工作保障,提升乡镇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水平,特申请此项目资金。此项经费210000元主要用于我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专项业务支出,包括执法大队办公用房维修20000元,综合行政执法队煤改电项目65000元,办公设备配备110000元、日常办公经费150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司法局《关于2024年度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预算经费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可切实推动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工作保障,提升乡镇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水平,解决我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专项经费不足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综合执法大队根据日常工作及活动的开展负责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人民政府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常态化完成日常办公等相关费用支出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办公设备购置、执法车辆购置,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切实推动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工作保障,提升乡镇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水平。			完成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办公设备购置、执法车辆购置,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切实推动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工作保障,提升乡镇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执法大队工作人员数	4人	数量指标	综合执法大队工	4人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2台		办公设备购置	2台	
			办公用房维修面积	25m ²		办公用房维修面	25m ²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验收合格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100%	
			办公用房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办公用房维修验	100%	
			综合执法大队执法时间	全年		综合执法大队执	全年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30日前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完	2024年6月30日前		
		办公设备购置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办公设备购置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金额		≤110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金	≤1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执法队事业正常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执法队事业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116433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8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36,80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常态化,结合我镇免费开放工作实际,此项经费36800元,将用于我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和群众文化活动,具体为:举办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支出22000元;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支出148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拨付2024年度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经费的请示》(泽文旅字【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文化站标准化建设,推动文化站免费开放,是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具体实践,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是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文化站根据自身情况,结合全县中心工作和本乡镇工作要点,负责资金的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政府机关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保证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正常报销,保障正常运转;5-9月份完成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文化中心个数		22个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覆盖		≥50人	
					免费开放图书馆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正常运行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图书馆开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服务		≤22000元			
			日常办公费成本		≤14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文化需求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815291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5253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常态化,结合我镇免费开放工作实际,此项经费15000元,将用于我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和群众文化活动,具体为:举办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支出9000元;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支出60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拨付2024年度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经费的请示》(泽文旅字【2023】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文化站标准化建设,推动文化站免费开放,是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具体实践,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是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文化站根据自身情况,结合全县中心工作和本乡镇工作要点,负责资金的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政府机关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保证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正常报销,保障正常运转;5-9月份完成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	1个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覆盖	≥50人		八音会、交谊舞	≥50人	
			乡镇文化中心个数	22个		乡镇文化中心个	22个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正常运行	100%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	100%	
		时效指标	图书馆开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图书馆开放时间	全年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日常办公费成本	≤6000元	成本指标	日常办公费成本	≤6000元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服务	≤9000元		八音会、交谊舞	≤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文化需求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文化需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生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710000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武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2-中国人民解放军山西省泽州县人民武装部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 泽州县人民武装部《关于印发泽州县“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发展计划的通知》(泽政发【2022】33号)文件要求,“十四五期间,每年由县财政拨付每个乡镇不少于5万元用于加强乡镇人民武装部武装工作经费保障.....”。结合本乡镇实际,此项经费将全部用于我镇人民武装部,包括民兵整组训练补助发放、应急排器材配备、征兵工作费用、武装部日常办公用品等,以保证武装工作保质保量高标准严要求地开展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泽州县“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发展计划的通知》(泽政发【202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经费将有力保障基层人民武装部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保质保量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征兵任务,促使民兵各方面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武装部根据日常工作及活动的开展负责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人民政府机关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应急排民兵整组训练进行补助;常态化对应急排器材进行必要的更换配备;全年对镇村两级阵地进行必要的日常维护、维修;全年保障武装部日常办公等相关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民兵整组训练补助发放、应急排器材配备、征兵工作、镇村两级阵地建设、武装部日常办公用品充足,保障基层人民武装部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保质保量完成县上安排的征兵任务,促使民兵各方面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保证民兵整组训练补助发放、应急排器材配备、征兵工作、镇村两级阵地建设、武装部日常办公用品充足,保障基层人民武装部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保质保量完成县上安排的征兵任务,促使民兵各方面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兵数量	60人	数量指标	民兵数量	60人		
			民兵点验次数	≥1次		民兵点验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达	100%		
			武装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武装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完	全年		
	成本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补贴标准	60元/天/人	成本指标	民兵整组训练补	60元/天/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国防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国防意	提高		
			促进武装事业正常发展	促进		促进武装事业正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的国防素质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的国防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武装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武装工作人员满	≥90%			
		群众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717355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常态化,结合我镇免费开放工作实际,此项经费2000元,将用于我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和群众文化活动,具体为:举办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支出1000元;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支出1000元。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3]177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文化站标准化建设,推动文化站免费开放,是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具体实践,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是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经费主要由镇文化站根据自身情况,结合全县中心工作和本乡镇工作要点,负责资金的统筹实施。镇财政所将根据南岭镇人民政府机关财务制度、泽州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等对资金进行规范管理,节约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同时镇财政工作接受镇纪检部门、上级财政部门、上级审计部门、上级纪检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保证文化站及22个文化中心日常办公经费正常报销,保障正常运转;5-9月份完成八音会、交谊舞培训等文化活动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正常运转,满足群众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文化中心个数	22个	数量指标	乡镇文化中心个数	22个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覆盖	≥50人		八音会、交谊舞	≥50人
			免费开放图书馆个数	1个		免费开放图书馆	1个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正常运行	100%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	100%
		时效指标	图书馆开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图书馆开放时间	全年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时间	第三季度		八音会、交谊舞	第三季度
	成本指标	八音会、交谊舞培训服务	≤1000元	成本指标	八音会、交谊舞	≤1000元	
		日常办公费成本	≤1000元		日常办公费成本	≤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生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609323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6辆，实有6辆，其中：领导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4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6648.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无

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特此说明！

泽州县南岭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2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